

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拟发行人”）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华创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机构及辅导人员情况

华创证券作为辅导机构，针对辅导对象的辅导工作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小组。辅导小组成员为程强、杨潇、黄俊毅、程利、付愚、陈祖银、成尚汶、毛瑞盈、范嘉林、肖正扬、黎颖、邹梓丰、郑寒雪，其中程强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并拥有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并且上述人员同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

2、其他辅导机构

本辅导期内广东卓建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广东卓建”）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参与辅导。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的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至 12 月，辅导小组采用线上沟通、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等方式进行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辅导期内，辅导机构通过线上沟通的方式对公司进行辅导。辅导的主要内容根据北交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讨论影响本次发行的问题，并针对性地提出专业解决建议和意见。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督促企业进行规范运作

辅导机构持续督促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与效果，确保实现公司战略与要求，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

2、辅导小组已经获取公司业务发展资料，辅导小组将通过行业资料查阅等方式对公司业务发展方向和所处行业进行深入的了解。

3、出让子公司股权

公司根据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结合自身业务发展以及当前实际经营状况，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国天智联电子有限公司的 51% 股权以 925,648.26 元转让给深圳市恒创拓达电子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公司深圳市国天智联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华创证券与大华会计师和广东卓建进一步梳理企业业务、财务、法律和公司规范治理的情况，并针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进一步落实。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及北交所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规定的辅导义务，有效执行了辅导计划，积极推进公司的规范治理，督促辅导对象学习证券市场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一）公司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公司已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建立了一系列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相关要求的变化和提高，公司的治理及内控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华创证券将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对公司治理及内控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二）完善环评手续

项目组结合国天电子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公司确定了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和项目，但是环评手续尚未完成。项目组将督促发行人积极完成环评手续。

（三）董监高人员变更

本辅导期内，公司共 1 名董事辞职，新增 1 名董事。

公司原董事薛康平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拟聘任陈韬为公司董事，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陈韬为新任董事。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将就辅导过程中涉及的其他法律法规、财务会计等问题督促辅导对象进行学习，加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督促公司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待符合相关要求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申请辅导验收。

在公司的全力配合下，辅导小组与各中介机构通力协作，完成了本期辅导工

作，取得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程 强

杨 潇

黄俊毅

陈祖银

程 利

付 愚

范嘉林

成尚汶

毛瑞盈

肖正扬

黎颖

邹梓丰

郑寒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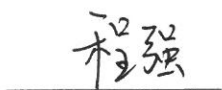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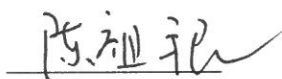
程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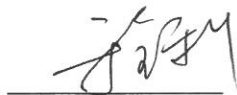
杨 潇



黄俊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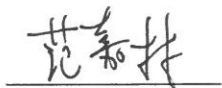
陈祖银



程 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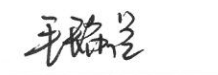
付 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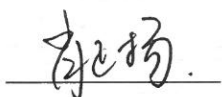
范嘉林



成尚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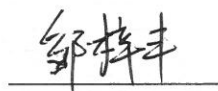
毛瑞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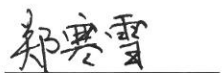
肖正扬



黎颖



邹梓丰



郑寒雪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2024年1月12日